

内蒙古建筑职业技术学院部门文件



内建院发字〔2024〕8号

关于在全校范围内开展失信行为排查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印发的《内蒙古自治区教育系统推进诚信建设工程工作方案》要求，请结合部门/二级学院工作实际，在广大教职工中广泛摸排调查，准确、真实报送部门及教职工中是否存在“合同违约、拖欠账款、侵犯知识产权、发布虚假违法广告、偷逃骗税、套取项目资金等失信行为”。

请各部门、各单位于5月10日下班前将附件电子版OA报送规划与项目办王媛媛，纸质版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后送齐贤楼321。

附件：推进诚信建设工程工作任务排查清单

发展规划与重点项目建设办公室

2024年5月5日

附件：

推进诚信建设工程工作任务排查清单

部门（公章）：_____负责人签字：_____填报人：_____年 月 日

序号	排查项目	部门/二级学院是否存在此类情况	教职工是否存在此类情况	备注
1	合同违约			
2	拖欠账款			
3	侵犯知识产权			
4	发布虚假违法广告			
5	偷逃骗税			
6	套取项目资金等失信行为			